

附表 3

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等別、科組別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別	類別	職組	職系	科別編號	科別	組別	暫定 需用名額
三等	行政	安 全	海巡行政	501	海巡行政		21
	技術	海巡技術	海巡技術	502	海洋巡護	航 海	5
	小 計						26
四等	技術	海巡技術	海巡技術	541	海洋巡護	航 海	10
	小 計						10
合 計							36
備註	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 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應於召開本考試典試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1 個月前函送考選部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列需用名額。						